

河北省学前教育职业教育集团

关于举办 2024 年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 幼儿教育技能赛项暨国赛选拔赛的通知

各有关高职院校：

根据河北省教育厅下发的《河北省教育厅关于举办 2024 年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的通知（冀教职成函〔2024〕8 号）》和《河北省职业院校学生技能大赛方案（冀教职成函〔2022〕72 号）》文件精神，现就我省高职院校幼儿教育技能赛项暨国赛选拔赛组织参赛队报名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时间及地点安排

比赛时间：2024 年 4 月中上旬（具体时间安排后续补充通知）

比赛地点：河北女子职业技术学院

（河北石家庄市南二环汇文街 16 号）

二、参赛对象与组队原则

（一）参赛对象

参赛选手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籍学前教育专业专科学生（年级和性别不限）；本科院校中高职类全日制在籍学生；五年制高职四、五年级全日制在籍学生。

（二）组队原则

本赛项为团体赛，每所院校限一支参赛队，两名参赛选手，不得跨校组队。指导教师须为本校专兼职教师，团体赛每队限报2名指导教师。

三、比赛内容与规程

（一）比赛内容：项目1：幼儿园教师综合技能测评；项目2：幼儿园保教活动分析与幼儿教师职业素养测评；项目3：幼儿园教育活动设计。两位选手参加全部项目比赛。

大赛试题参考2023年度国赛题库，详见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官网 <http://www.chinaskills-jsw.org/>

（二）比赛规程：参考2023年国赛规程。

四、奖项设置

本赛项设参赛团体一、二、三等奖。团体赛达到10个或多于10参赛队，以赛项实际参赛队总数为基数，一、二、三等奖获奖比例分别为10%、20%、30%（小数点后四舍五入）。获得一等奖代表队的1名指导教师授予省级“优秀指导教师奖”，各参赛队报名时，一般应明确指导教师顺序，如某校代表队获得大赛一等奖，且后又无特别指明，则排第1顺位的老师获“优秀指导教师奖”。

五、参赛须知

（一）拟参赛学校请于2024年3月18日17:00前在“河北省学生技能大赛管理平台”

（<http://hbszjs.hebtu.edu.cn/jnds>）上完成报名。同时将《2024年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幼儿教育技能赛项参赛

基本信息回执表》（见附件1）Excel格式和加盖公章的PDF格式发送至邮箱 hbxqjyzjzt@163.com。

（二）各队须认真核实好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姓名（必须与本人身份证一致）。此信息将作为赛场考务安排、成绩公布、证书发放的依据，信息一经上报系统，不得更改。报名后，不得更换参赛选手，若比赛现场发现参赛选手与报名表不符，将取消参赛资格。

（三）参赛选手须严格遵守赛项守则，尊重裁判和赛场工作人员，听从工作人员指挥。选手着装不做统一要求，进入赛场不允许携带任何书籍、参考资料、绘画工具和通讯工具。

（四）比赛期间各代表队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办理住宿必须出具本人身份证。

六、联系方式

赛项联系人：陈娜 13703117575

报名联系人：赵思思 13021884075

固定电话：0311-89630382

电子邮箱：hbxqjyzjzt@163.com

赛项钉钉群：31434561

河北省学前教育职业教育集团

2024年3月1日

